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GM CHINA HOLDINGS LIMITED
美高梅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MGM CHINA HOLDINGS LIMITED

美高梅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82及債務股份代號：6026, 6028, 40258, 40634)

自願公告

本公告乃美高梅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就本公司控股股東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MRI**」)的財務資助而自願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1月10日的公告(「**2022年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與MRI訂立貸款協議(「**融通協議**」)，據此，MRI同意提供最多7.5億美元(「**美元**」)的後償循環貸款融通(「**承諾金額**」)。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於2024年3月15日，本公司與MRI簽立函件，訂約方已同意當中的條款，詳細說明自願取消融通協議項下全部7.5億美元的未動用承諾金額(「**取消函件**」)。融通協議於2024年3月20日(「**取消生效日期**」)終止，訂約方毋須向另一方負上任何法律責任，惟根據融通協議相關條款支付承諾費的責任將於融通協議終止後繼續有效。

誠如2022年公告所披露，融通協議旨在滿足本公司當時的未來營運資金及其他資金需求。然而，隨著澳門於2022年末開始放寬COVID-19旅遊限制，本公司經營所在的市場顯著復甦，令本公司的收益於2023年錄得大幅增長。因此，本公司在商業上並無需要提取MRI所提供的融通。鑒於截至本公告期融通金額全數未動用，董事會認為取消融通協議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截至本公告日期，MRI實益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6%。MRI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而融通協議項下先前擬進行的交易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4A章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由於融通乃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並無以本集團資產作抵押，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90條，融通及其取消均獲全面豁免遵守股東批准、年度審閱及所有披露規定。

承董事會命
美高梅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Antonio MENANO

香港，2024年3月20日

截至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的董事如下：何超瓊、William Joseph HORNBUCKLE、John M. MCMANUS、劉珍妮及馮小峰為執行董事；Daniel J. TAYLOR、Ayesha Khanna MOLINO及Jonathan S. HALKYARD為非執行董事；及黃林詩韻、Russell Francis BANHAM、孟生及劉志敏為獨立非執行董事。